

# 家乡的那片黄土地

□王成祥

异乡谋生,始终与故乡有着割舍不断的感情。每一次相遇都是一次相熟而亲切的对话,故乡融入灵魂深处,抓一把故乡的黄土,就能感到血液中脉搏跳动的旋律。

谁都不可能逃离故土。作家,更是如此。朋友说我是从黄土地里一路打拼出来的作家,笔下“土”的文字却很少。的确是这样,对故乡蕴藏的感情太深厚浓烈,反而无从着笔,曾几次动笔,又几次搁下。生养我们的那片黄土地渗透了无数前辈的汗水,哪是我能用简短文字表达清楚的?

小时候总想逃离这片黄土地,它贫瘠得让人感到禁锢。人们渴望走出去,走得远些、再远些,到更远的地方,看更多的风景,过上同城里人一样的生活。

经过多少次拼搏、挣扎,终于远走高飞,离开滋养生命的这片黄土地。到过军营、下过煤矿、去过大城市,看过很多风景,写了不少外面世界的文章,唯独没有故乡那片黄土地。在外

# 晴日暖风生麦气

□李晓会

下班后开车一路向东,只为捕捉夏日暖风吹来成熟麦子的气息。时值芒种节气,心心念念的麦田大多已经收割,只留下参差不齐的麦茬静守候着土地,以示曾经的蓬勃。在快要放弃的时候,终于看到一片晚熟的麦田,心中窃喜,总算不枉此行。

远处不时传来布谷鸟婉转悠扬的鸣叫,回荡在静谧的田野间。而这次快的叫声对于我来说,再熟悉不过。

小时候除了暑假外,还有一个假期——忙假。虽然小孩不一定能帮家里干什么活,但老师要回家收麦子,因此就多了一个假期。小时候不像现在有收割机,可以直接打出麦粒。那时候麦子大多要靠人力收割,我还依稀记得每到收麦的季节,村里就特别忙碌。微辣的阳光、成熟的麦香、劳作的汗水,构成了我童年整个初夏的记忆。

小时候总感觉父母无所不能,一眼看不到头的麦田对他们来说根本不在话下,家里的庄稼也总要比别人收割得早一些。烈日下,他们一人一把镰刀,并肩作战,只听到��碌的割麦声,一簇簇麦子在镰刀下屈服,被割断、摞倒,紧接着打捆、捆绑,一顿操作行云流水。不多时,一捆捆麦子就像整齐排列的士兵,等待接受检阅。麦子割完了,就要在事先碾好的场(为打麦、晒麦,提前平整碾压出一块空地)里打麦,这道工序需要多人协作才能完成。每到这时候,整条街巷的人都会来帮忙,有人负责送麦子到机器里,有人负责接麦粒,有人负责把秸秆挑开搭成麦垛,因为怕危险一般不让小孩靠近。这时候我们会穿梭在忙碌的人群中,干一些力所能及比如揀麦子、扫落到远处的麦子的活儿,即使这样也会忙得不亦乐乎。一台打麦机在村里轮流工作,打麦往往不分昼夜,场里也接上了电灯,机器声、嘈杂声、嬉笑打闹声,格外热闹非凡。

麦子打好了就要开始晾晒,这时候场就发挥了作用。晴好天气里,把麦粒铺开来,每隔一两个小时翻搅一次。儿时的我最喜欢做翻搅麦子的差事,用木耙将小麦划出多条平行线,接着又从另一个方向垂直划开。不穿鞋翻搅小麦时可以清晰地感知大地的温度,那种接近滚烫却还能承受的热度既暖又痒,从指尖直达心窝。

五月的天气,雷阵雨说来就来。只听一声惊雷,豆大的雨滴倏然落下,农人快速将麦粒装袋或者堆起,用塑料纸遮盖。此番操作不需要指挥,自然分工,迅速完成,真可谓虎口夺食。农忙时节,为了节省时间,饭都是送到地里吃,那时候的小孩几乎都参与到送饭的差事中。本来可以在家吃饱了再去送饭,却偏偏要和大人们抢着在地里吃,似乎那样才更有味道,就连送到地里的水都特别香甜。现在回想起来,忙碌之中却也是乐趣无穷。

等到麦子晒干,留够一家人一年的口粮,其余的在价钱好的时候卖掉,才算是真正的收成。而新麦磨成面粉做的面条、蒸的馍馍也特别好吃,那种淀粉嚼后在唇齿间的回甘带给人极大的满足感。那一刻才真正体会到粒粒皆辛苦。

不知何时收割机早已代替人工,再加上如今经济作物增多,种小麦的人越来越少,曾几何时收麦已经成为一种回忆。

站在麦田边,搓一把麦穗,吹去麦壳,咀嚼麦粒,似乎一切都还在昨天。(单位:澄合矿业)

人眼里,故乡似乎已经淡出了我的视野。

恰恰相反,走得越远,思乡之情越迫切。故乡的那方水土给予了我生命,让我获得了思考问题的灵感,在外求生经历过无尽的羁绊。在一年一年变老的岁月里,思念故乡的心情更为迫切。思念故乡的千年老柏树,天空飘过的云彩,乡间小路上生长的一草一木、一花一树,尤其是那些小名狗娃、猫娃、黑子一起长大的玩伴,质朴、勤劳的长辈,绿茵茵的庄稼地,寂静夜晚月光下的满天星辰,寒冬腊月漫天飞舞的黄土,夕阳西下时飘散的袅袅炊烟……

每次回到故乡,小时候经历过的一切就似开闸之水涌上心头,勾起无限回忆。当初为何要拼命逃离故乡?受不了父辈那整日干不完的农活,过着缺吃少穿的苦日子。离家多少年后再回到故乡,感觉脚下这块黄土地是如此亲切、踏实,仿佛自己才是这片黄土地的主人,应该用一生来坚守。

黄土地无私养育着它的子子孙孙,一生不离不弃地在黄土地上辛勤耕耘,人们把种子撒在地上,除草、施肥、杀虫、收割,把生命交给了土地。一年365天在黄土地上刨食,造就了他们极强的生命力和敢于同命运抗争的能力,我对其充满敬畏,他们才是这片黄土地的忠实守护者,让我获得无尽的能量。

人类社会的分工不同,没有高低贵贱之说,种地也是一种职业,农民不需要任何人同情。他们勤劳智慧,朴实奉献,用汗水创造财富,他们日出而作,晚上睡得安稳,活得自在,他们特有的幸福就是勤劳。提缕下种子是希望,收获果实是生活保障,丰收是价值体现。

年幼时想千方百计逃离这里,如今为自己是黄土地的儿子感到骄傲。每次踩到这片土地就不愿离去,徘徊在那熟悉的乡间小路上,与每一位下地干活的乡党打招呼,竟是如此自然与温暖。暮色将晚,夕阳染透了的村庄氤氲缭绕,一切将烙印在游子的心中。(单位:《陕西煤炭》杂志社)

# 关中的麦子黄了

□韩晶

“喜”。辛苦了大半年,大伙儿就盼着这一天了,终于可以结束“青黄不接”的困顿局面,能不高兴吗?第三个是“苦”。白居易诗中描述“足蒸暑土气,背灼炎天光”就可以佐证。尽管如此,他们不知疲倦,不觉劳累,抢抓抢种,防止因为天气多变而影响收成,所谓“力尽不知热,但惜夏日长”。

农耕社会占据了我国历史的大部分。几千年来,农民们在繁忙中,总是重复着这样的规律。1949年后,由于施行了品种优良化,水利设施普及化,农业技术推广普遍化等措施,农业生产形势出现可喜局面。然而由于种种原因,关中地区的麦收技术始终滞后,很长一段时间,农民们仍用原始的工具——镰刀收割麦子。那时即使用“跑镰”的方法,一天下来最快也只能收一两亩麦子。如果没有在现场亲自体验,那个辛苦是无法想象的。那时人们要在一周到十天的时间内,完成收割、捆捆、运送、垛麦、碾场、扬场、晒麦、入仓等多种程序,付出艰辛的努力,才能完成复收任务。

重要的是“抢”时间,防止意外事件。如果天公不作美,遇上强对流天气,耽误了时间,就

会酿成悲剧。据老人说,大概在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,由于麦收期间阴雨连绵半个月,麦子垛在场上都发了芽,不得已大家只能去吃“芽芽麦”了。

改革开放以后,我国农业有了长足发展,关中地区麦收状况也有了巨大变化。现在,如果有机会深入麦收现场就会发现,那真是“多快好省”。人们普遍用的是联合收割机,从开始收割到麦子颗粒入仓,已经形成了“一条龙”的作业程序。每户收割大概也只用半天到一天的时间。这样不但减少劳动时间,还极大降低了劳动强度。村里的老人们说,复收太“轻松”了,农民再也不用像过去那样要下“牛马”般的苦啊!

喜庆丰收,颗粒归仓,夏季麦收作为一项重要的农事活动,不仅是所有农民兄弟之希望所在,也是全国人民之希望所在。从木石农具、青铜农具到铁制农具,再到现在的联合收割机,开镰、碾场、扬场已成为历史,农民兄弟们享受着现代文明带来的便利,改革开放带来的红利,麦收也成为中国社会变迁、农村经济发展的最好见证。

# 武则天“立威”巡察破解基层监督难

□董昌辉

在上下五千年苍茫的历史烟云中,中国帝王史的绝代女帝武则天(624年—705年)、武周开国君主(690年10月16日—705年2月23日在位),开创了一个上承贞观之治、下启开元盛世的时代。她以前无古人、后无来者的智慧和气魄,强势提升巡察覆盖面和威慑力,构建了古代巡察监督新格局,留下了不可磨灭、不可替代的印记。

一、重中央、轻地方,“头重脚轻”的唐代监察。唐代建立了以“一台三院”为核心的监察制度,御史台为全国最高监察机构,专司巡视监察之职,下设“台院”“殿院”“察院”三院。其中“台院”主掌弹劾中央百官;“殿院”主掌殿廷仪卫、京城纠察等事;“察院”主掌巡按州县、纠视刑狱等事。监察地方官吏及尚书六部。其上至御史台,下至“台院”“殿院”“察院”都负有纠弹、监察“京官”的职责,十分重视对中央官员,也就是“京官”的监察。但对地方州郡长官的监察,主要依靠皇帝不定期派遣中央官员以黜陟使、采访使、巡按使、按察使等临时性的官职前往各地巡察,以此来监察地方官员。如贞观八年(634年),太宗遣李靖等13人为“黜陟使”,前往各地巡察;贞观十八年(644年),李世民派遣谏议大夫褚遂良等23人为“黜陟使”出巡各地。一旦皇帝不派遣京官巡察全国,那各地的地方州郡长官就会陷入无人可监督的状态。

失去监督的权力必然导致腐败。由于巡察地方官员的官职多以临时性指派为主,且没有专门监督他们的律法,因此在对这些外派的巡察官员缺少有效监督的情况下,被派出巡察各地的“京官”极易与被巡察地方官员狼狈为奸,进而会严重削弱巡察监督的效应,甚至助长地方州郡长官的腐败。地方吏治的腐败导致民间怨声载道,进而出现反抗朝廷的起义。如何遏制这些问题持续恶化,巩固千秋万代的基业,无可辩驳地摆在继任者面前。

二、建机构、强职能,“传承创新”的巡察新局。弘道元年(683年),唐高宗李治逝世,唐中宗李显即位,武则天临朝称制。684年2月,孱弱的李显刚登基50余天就被废为庐陵王。《资治通鉴·卷第二百三·唐纪十九》中记载:二月,戊午,太后集百官于乾元殿,裴炎与中书侍郎刘祜之、羽林将军程元振、张虔勳勒兵入宫,宣太后令,废中宗为庐陵王,扶下殿。中宗曰:“我何罪?”太后曰:“汝欲以天下与韦玄贞,何得无罪!”乃幽于别所。从此,武则天走向了治国理政的前台,“政事决于太后”。

684年,武则天将御史台更名为“肃政台”,分设左右肃政台,其中左肃政台“知百司,监军旅”,掌纠察中央百官和军旅;右肃政台“察州县、省风俗”,掌纠察京畿地区和地方各州县官员。此后,为了继续加强对地方州县的监察,武则天又赋予左肃政台“察州县”的权力。与此同时,为了让中央朝廷能够持续监察地方,武则天还下诏:“寻命左台兼察州县。两台岁再发使八人,春曰风俗,秋曰廉察,以四十八条察州县”,左右肃政台的监察御史、侍御史们需一年二次,即春夏季各一次,定期前往全国各地进行巡察。其中春季曰“风俗”,秋季曰“廉察”,在巡察的过程中御史们可根据武则天所定下的《风俗廉察四十八条》对地方官吏进行纠弹。御史们在完成对各地州县官员的巡察回京后,需将在巡察过程中所纠察出的情况汇报给武则天,然后武则

天就会根据他们汇报的情况进行“赏其当赏,罚其所罚”,若是廉洁奉公者,则加以重用,若是贪赃枉法者,则严惩不贷。

三、设铜匭、察民情,“直插底层”的震慑效应。信任不能代替监督,为预防前往各地巡察的御史们与地方官吏相互勾结,从而狼狈为奸,让武则天不能真正了解到各地吏治的真实情况,她首创设置了用于接受各方意见文书的“铜匭”,并派遣专人“知匭使”负责整理呈送武则天。

《资治通鉴·唐纪十九》:垂拱二年……三月,戊申,太后命铸铜为匭,置之朝堂,以受天下表疏。其东曰“延恩”,献赋颂、求仕进者投之;南曰“招谏”,言朝政得失者投之;西曰:“伸冤”,有冤抑者投之;北曰:“通玄”,言天象灾变及军机秘计者投之。命正谏、补阙、拾遗一人掌之,先责谏官,乃听投表疏。全国各地臣民所投递到铜匭中的文书,在每日凌晨都会由“匭使院”官员将其取出交由知匭使负责处理。之后知匭使就会将所取出的文书分门别类,登记投递者的保人、姓名、住址,然后再派人前往询问投递者。若投递者保证此事千真万确,则会让其十日内不得离开京师,随时准备被武则天“召问”。由此,在“直插基层”常态化巡察的同时,武则天向最广泛的民众直接获得“第一信号”“第一手资料”,达成“周知人间事”之目的,从而强化了对地方官员监督的无缝衔接,让监督利剑高悬、巡察监督常在。正如司马光在《资治通鉴》中所说的“挾刑赏之柄以驾御天下,政由己出,明察善断,故当时英贤亦竟为之用”这样吏治清明,天下英才尽归其用的壮举。(单位:乾陵管理处工会)

# 追爱的语丝

□张引红

我认识一对男女,认为他们是天下最深爱的佳偶。

他俩在一次培训班上邂逅,灵魂天目即刻认出了对方,她认定他是自己今生要找的真命天子,他笃信她就是自己心底一直渴慕的尊贵公主。两人皆发誓,非她不娶,非他不嫁,要用最真切的心,用一生所有才智和气力疼爱彼此,享受最美好的爱情。

每次发工资,她都先给他买他爱吃的、想要的东西。一次去旅游,他不小心一条腿跌进湖水里。大冷天,他还在感冒,受了寒咋得了……她赶忙扯下自己的围巾,狠劲擦吸他绒裤上的水,又挽起他的裤子,给他揉搓冰凉的腿。一直揉了20多分钟,她的手酸得难以伸展,但仍然咬牙坚持。他的腿泛红发热了,她又脱下自己的背心

裹于其上。半船人都以感动的目光看着她做这一切,船上大哥还不得不对他说:“你的爱人可真心疼你啊!”

他也不惧放弃自己的前程来陪伴她。他和她考研,他上岸了,等候通知的她却因各种原因没能考上。祸不单行,她的工作又遭解聘。她瞬间崩溃,时而狂躁大作,时而抑郁不语,不吃不眠。“我肯定要生死一道,迎战这场突然袭来的凶险风暴!”他不顾父母断绝亲子关系关系的威胁,毅然决然放弃了到外地读研,而是守在她身边照顾她。他认真研读躁狂症改善调理办法,买来抱枕让她摔,助她发泄胸中不满、压抑和愤怒的负面情绪;陪她慢跑,分散注意力,感受运动快乐;夜间带她上到本市最高的小山上看点点灯火中的一城静谧;给她按摩耳后的安眠穴,让



# 我们也曾年轻

□张宗勇

我们也曾年轻 盼着儿童节的礼物 树枝遮掩着阳光 却挡不住成长 成为矿工的我们 筑起了矿山的脊梁 日夜打磨的双手 早已长出厚厚的老茧 还有煤层一样的褶皱 刻录在乌黑的脸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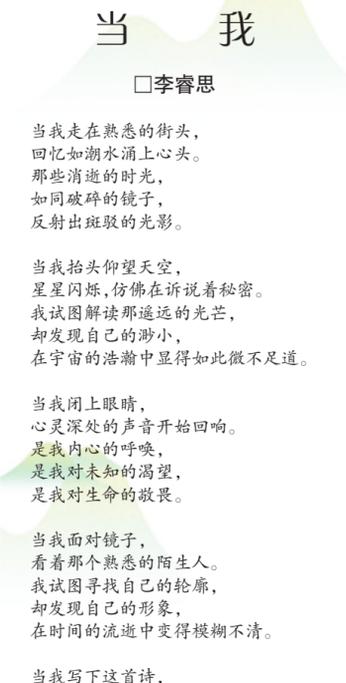
我们也曾年轻 唱着稚嫩的歌谣 山川阻拦着歌声朗朗 却挡不住希望 成为矿工的我们 深入在第一线的煤巷 汗滴浸透的额头 在轰隆隆的工作面愈发闪亮 矿灯忽闪着跃动的音符 点亮矿工们的诗和远方

如今的我们 看上去有些沧桑 岁月磨砺出珍珠 时光学会了鉴赏 我们也曾年轻 我们仍旧童心未泯 我们经得起考验 我们时刻奔赴战场 这是矿工们的宣言 更是年轻的新时尚 (单位: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)

# 端午佳节

□余晨波

碧波微澜映翠屏,端午佳节情何深。 风清月朗醉游子,思绪缠绵入夜阴。 龙舟竞渡争芳草,笑看游鱼戏水心。 香草菖蒲共清凉,共谱端午欢歌音。



# 当我

□李睿思

当我走在熟悉的街头, 回忆如潮水涌上心头。 那些消逝的时光, 如同破碎的镜子, 反射出斑驳的光影。

当我抬头仰望天空, 星星闪烁,仿佛在诉说着秘密。 我试图解读那遥远的光芒, 却发现自己的渺小, 在宇宙的浩瀚中显得如此微不足道。

当我闭上眼睛, 心灵深处的声音开始回响。 是我内心的呼唤, 是我对未知的渴望, 是我对生命的敬畏。

当我面对镜子, 看着那个熟悉的陌生人。 我试图寻找自己的轮廓, 却发现自己的形象, 在时间的流逝中变得模糊不清。

当我写下这首诗, 试图将内心的情感表达出来。 我发现语言的局限, 无法完全描绘出我内心的世界, 只能留下一些碎片, 供人猜测和想象。(单位:陕煤运销榆中销售公司)

她安睡;像小孩子过家家,比赛谁多吃了和快吃了几口饭,谁胜了享受香吻奖励。

3个多月后,那个柔爱深情的她又回归了。再考研,两人双双入名校。前一两年,她在南方领导一个项目,不是她带儿子“打飞的”跨越1400公里看望他,就是他带着女儿坐高铁来回近20个小时去见她。二人爱得如胶似漆,每次分别总是百里相送,泪眼婆娑。

“哪里有什么,哪里就有爱情!”世界伟大作家之一的马尔克斯在他的巨著《百年孤独》中这样断言。爱情,的确是越纯粹就越美好、越享受,物质金钱有时甚或是爱情稀释的危害物。我们不应该带着金钱物质的计算器来衡量和取舍爱情。选择一个真正爱自己的人,而不是看重身外之物,才是最正确、最保险的抉择。

再摘掉有色眼镜,摒弃叛逆心态,环顾一下四周的男生女生,你会觉得自己很好,他也不坏,你和他是可以牵手相伴的。

“愿得一心人,白头不相离。”如果好好经营爱情,爱的风景线定会美不胜收,大慰身心情怀。